

新疆天润乳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新疆天润乳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通知于 2016 年 2 月 17 日以电子文件方式发出，会议于 2016 年 2 月 20 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 9 名，实际参加表决董事 9 名，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公司董事认真审议并通过如下决议：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的议案》

截至 2016 年 2 月 20 日，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实际投资金额为 2,523,945.00 元，同意公司以募集资金 2,523,945.00 元置换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本次交易整合费用”的自筹资金。

详情请查阅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新疆天润乳业股份有限公司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公告》（临 2016-005 号）

该议案的表决结果为：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新疆天润乳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6 年 2 月 20 日